

标 题：市场监管总局关于2020年全国特种设备安全状况的通告

索引号：2021-1615776608649

文 号：2021年第12号

成文日期：2021年03月15日

主题分类：通报通告

所属机构：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

发布日期：2021年03月15日

市场监管总局关于2020年全国特种设备安全状况的通告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》《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》规定，现将2020年全国特种设备安全状况通告如下。

一、特种设备基本情况

（一）特种设备登记数量情况。

截至2020年年底，全国特种设备总量达1648.41万台。其中：锅炉35.59万台、压力容器439.63万台、电梯786.55万台、起重机械253.84万台、客运索道1103条、大型游乐设施2.48万台（套）、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130.21万台。另有：气瓶1.79亿只、压力管道101.26万公里。（见图1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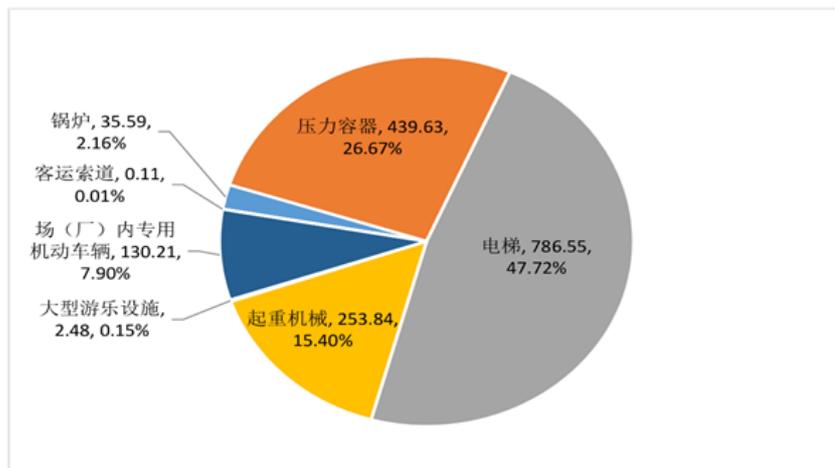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 2020年特种设备数量分类比例图

（二）特种设备生产和充装单位及作业人员情况。

截至2020年年底，全国共有特种设备生产（含设计、制造、安装、改造、修理）和充装单位76219家，持有许可证78693张，其中：设计单位3230家、持有许可证3273张，制造单位16449家、持有许可证17072张，安装改造修理单位30096家、持有许可证30318张，移动式压力容器及气瓶充装单位27012家、持有许可证28030张。（见图2）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持证1224.51万张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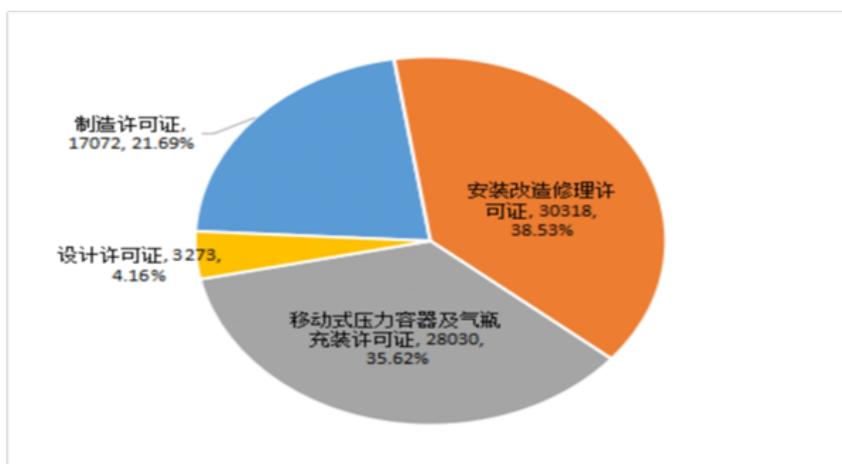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2 2020年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分类比例图

（三）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和检验检测情况。

截至2020年年底，全国共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4085个，其中国家级1个、省级33个、市级477个、县级2631个、区县派出机构943个。全国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人员共计105113人。

截至2020年年底，全国共有特种设备综合性检验机构447个，其中系统内检验机构264个，行业检验机构和企业自检机构183个。另有：型式试验机构44个，无损检测机构592个，气瓶检验机构2151个，安全阀校验机构785个，房屋建筑工地和市政工程工地起重机械检验机构320个。

2020年，全国各级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部门开展特种设备执法监督检查223.93万人次，发出安全监察指令书13.30万份。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对109.48万台特种设备及部件的制造过程进行了监督检验，发现并督促企业处理安全问题1.26万个；对144.18万台特种设备安装、改造、修理过程进行了监督检验，发现并督促企业处理安全问题53.33万个。对960.38万台在用特种设备进行了定期检验，发现并督促使用单位处理安全问题186.74万个，其中承压类设备问题17.22万个，机电类设备问题169.52万个。

二、特种设备安全状况

（一）事故总体情况。

2020年，全国共发生特种设备事故和相关事故107起，死亡106人，与2019年相比，事故起数减少23起、降幅17.7%，死亡人数减少13人、降幅10.9%。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为0.09。全年未发生重特大事故，特种设备安全形势总体平稳。

（二）事故特点。

按设备类别划分，锅炉事故4起、死亡4人，压力容器事故7起、死亡14人，气瓶事故3起、死亡4人，压力管道事故4起、死亡5人，电梯事故25起、死亡19人，起重机械事故27起、死亡31人，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事故33起、死亡28人，客运索道事故1起，大型游乐设施事故3起、死亡1人。（见图3、图4）其中，场（厂）内专

用机动车辆、起重机械和电梯事故占比较大，约占事故总起数的79.4%、死亡总人数的73.6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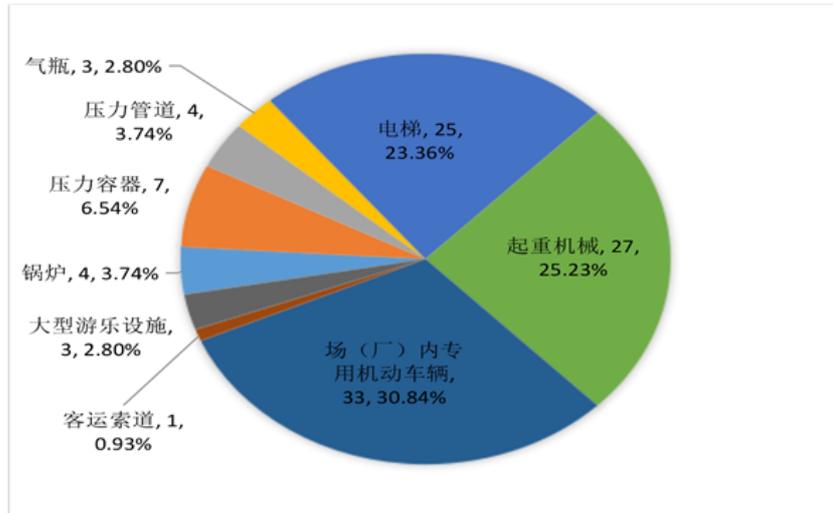


图3 2020年特种设备事故起数及占比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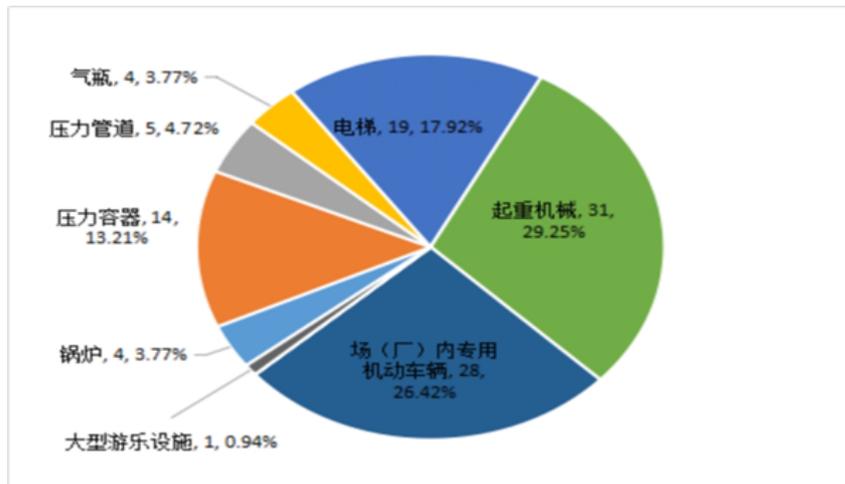


图4 2020年特种设备事故死亡人数及占比情况

按发生环节划分，发生在使用环节91起，占85.05%；维修、检修环节8起，占7.48%；安装拆卸环节6起，占5.61%；充装环节1起，占0.93%；制造环节1起，占0.93%。（见图5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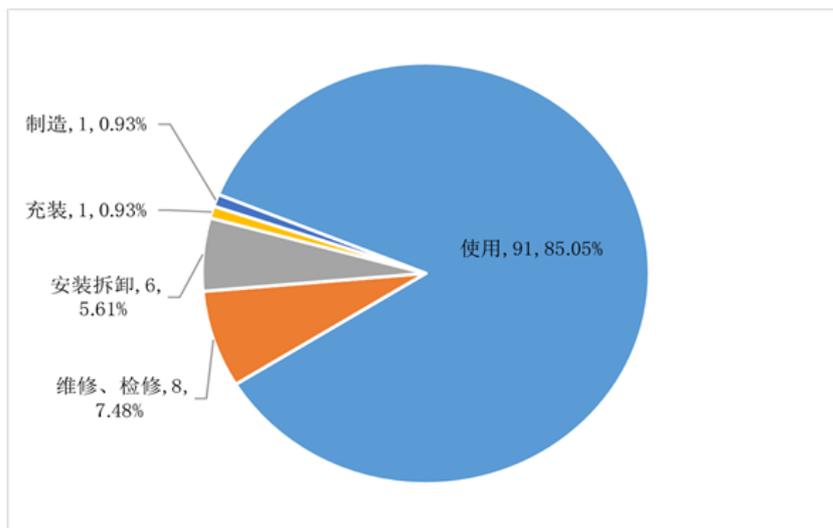


图5 2020年特种设备事故环节分布占比情况

按涉事行业划分，发生在制造业57起，占53.27%；发生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15起，占14.02%；发生在房地产业18起，占16.82%；发生在建筑业9起，占8.41%；发生在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3起，占2.80%；发生在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2起，占1.87%；发生在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1起，占0.93%；发生在农、林、牧、渔业1起，占0.93%；发生在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起，占0.93%。（见图6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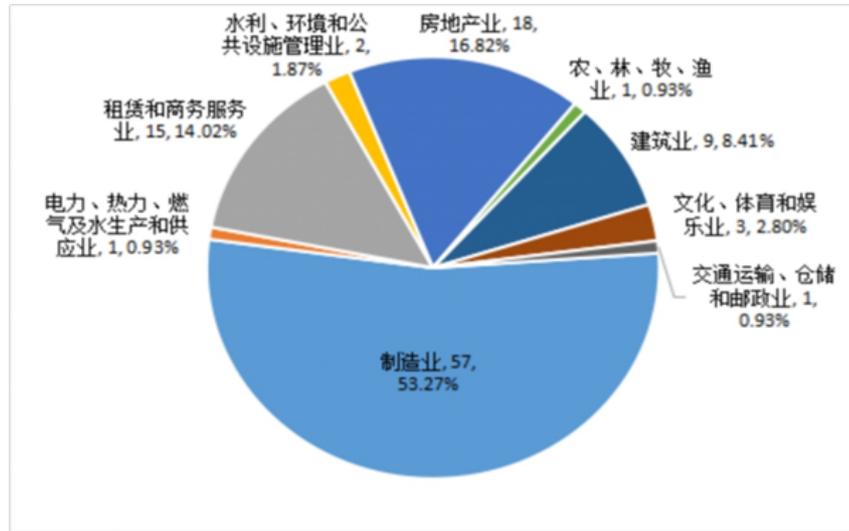


图6 2020年特种设备事故行业分布占比情况

按损坏形式划分，承压类设备（锅炉、压力容器、气瓶、压力管道）事故的主要特征是爆炸、泄漏着火等；机电类设备〔起重机械、电梯、大型游乐设施、场（厂）内专用机动车辆、客运索道〕事故的主要特征是坠落、碰撞、挤压等。

按发生时间进行划分，一季度特种设备事故数量最低，其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，企业停工停产，大量设备处于停用状态；三季度特种设备事故数量最高，其原因主要是复工复产后，部分企业存在放松设备安全要求、违规操作等情况，再加上特种设备因长时间停用后未及时进行维护，发生事故的风险增大。（见图7）

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9110

